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聯絡人：廖怡欣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194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 (0119447A00_ATTCH3. pdf、
0119447A00_ATTCH4. pdf、0119447A00_ATTCH5. 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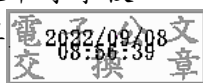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新北市溫馨助學圓夢基金實施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5日新北教特字第11116939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新北市林口國民中學邵信慧主任（電話：02-26011014分機51；電子信箱：a991918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